澄城中学
消防设施维保服务项目(二次)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功能要求：做好澄城中学消防设施维保服务，服务期限一年。确保全校消防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防排烟系统、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等设施设备正常运行，每月定期对消防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出具维护保养报告，并上传系统平台，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活动顺利开展。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

知》（财库〔2019〕19 号）。

1.3《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1.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

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 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 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服务地点：澄城县澄城中学

二、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三、服务指标的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四、拟投入本项目的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250000.00 元

五、服务质量、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学校每月定期不定期进行检查，按照相关工作考核执行。

六、验收标准

本合同实行月考核，季末结款制。自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税务发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以转帐方式支付乙方服务费。消防设施维保服务工作考核按照《澄城中学消防设施维保服务考核制度》实行扣分制，月总分 100 分，每月分值达 90 分以上，按 100%付清服务费，每月分值达 80 分以上，按 90%付清服务费，每 10 分为一档以此类推。

澄城县澄城中学

2026 年 11 月 12 日